

附件 2

广德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0	0	0	0	0	10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广德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无相关支出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及《广德县关于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（境）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县办〔2014〕45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，公务用车改革我单位无公务用车支出相关费用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主要原因是严格参照文件精神使用经费，2022 年公务接待费用全部用完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及其他单位调研、考察、检查工作等日常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[2013]13 号）和省、市、市本级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有关规定。